

臺中市政府社會局 函

地址：407610臺中市西屯區臺灣大道三段
99號3樓

承辦人：社會工作師 陳俊賢

電話：04-22289111分機37848

電子信箱：chen67@taichung.gov.tw

受文者：臺中市政府警察局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1年6月16日

發文字號：中市社團字第1110081079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如說明三（387120000J_1110081079_ATTACH1.pdf、
387120000J_1110081079_ATTACH2.png）

主旨：有關本局辦理「搭捷運當志工：一日志工體驗活動」，請
貴單位惠予提供協助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一、為持續推廣本市志願服務，邀請市民積極參與志願服務，
本局於111年規劃辦理3場次「搭捷運當志工：一日志工體
驗活動」，期待透過市民體驗不同類型志願服務，進而投
入志願服務，辦理場次如下：

（一）場次一「新聞類：臺中願景館」：111年7月15日（星期
五）上午9時20分至12時，預計招募15名。

（二）場次二「社福類：社團法人中華安德烈慈善協會」：111
年7月16日（星期六）上午9時20分至12時，預計招募20
名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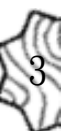
（三）場次三「交通類：臺中捷運公司」：111年7月30日（星期
六）上午9時20分至12時，預計招募20名。

二、為增進旨揭活動擴散性，請貴單位協助利用機關網頁、社
群媒體或其他適當之電子、網路等傳播媒體，廣為宣傳活

行政科 收文：111/06/17



131110046484 有附件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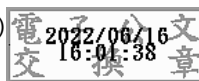


動訊息。

三、檢附旨揭活動簡章及海報電子檔各1份。

正本：臺中市政府一級機關

副本：亞洲大學(含附件)、本局人民團體科(含附件)



裝

訂

線

